弘光科技大學 學年度第 學期護理系**博士班**論文計畫書指導委員申請書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 號 | 姓 名 | 指導教授 | 論 文 題 目 |
|  |  |  | 中文 |
| 英文 |

**主旨：上列研究生論文計畫書已撰就，並推薦論文指導委員人選如下，請惠予同意。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服務單位 | 學術職稱 | 學歷(檢附教育部核發之部定教 證書或臨床專科醫師證書) | 聯絡方式(E-MAIL或電話) | 備 註 |
|  |  | * 教授
* 副教授
 |  |  | 符合審查委員資格項次□第1項□第2項□第3項□第4項 |
|  |  | * 教授
* 副教授
 |  |  | 符合審查委員資格項次□第1項□第2項□第3項□第4項 |
|  |  | * 教授
* 副教授
 |  |  | 符合審查委員資格項次□第1項□第2項□第3項□第4項 |
|  |  | * 教授
* 副教授
 |  |  | 符合審查委員資格項次□第1項□第2項□第3項□第4項 |
|  |  | * 教授
* 副教授
 |  |  | 符合審查委員資格項次□第1項□第2項□第3項□第4項 |

博士班研究生論文計畫書審查委員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：1. 現任或曾任教授、副教授者。2. 中央研究院院士、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、副研究員者。3.獲有博士學位，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。4.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，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。「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」指近五年有相關領域期刊發表，「專業上著有成就者」指取得臨床專科醫師資格至少五年以上並持續執業者。

申請人： (簽章) 申請日期：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報告日期：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時間： 地點：

指導教授： (簽章)

 敬呈

組長： 主任： 院長：

FM-20110-406

表單修訂日期：111.03.09

保存期限：七年